

常州米尔克机械有限公司米尔克公司工程机械零部件加工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月17日，常州米尔克机械有限公司于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米尔克公司工程机械零部件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常州米尔克机械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并特邀3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小组在听取建设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情况汇报后，查阅了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资料，并对项目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及《米尔克公司工程机械零部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文件，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不予验收的九种情形，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米尔克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4月2日，注册地址为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创业西路30号，租用常州市现代护栏有限公司所属建筑面积3250m²生产车间，企业计划投资300万元整，用来购置锯床、辊底式热处理线、空压机等主副设备，从事机械零部件的加工，项目建成后形成年加工机械零部件10000吨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米尔克机械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5日委托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米尔克公司工程机械零部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9月10日获得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常新行审环表[2019]301号。

项目从立项、建设、试运行、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4 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占比为 1.3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加工机械零部件 10000 吨。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该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情况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变化内容	环评/批复建设情况			实际项目建设情况情况			备注
生产设备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减少 1 台冲床， 2 台液压升降台 均为辅助设备， 不影响企业实 际产能。
	冲床	/	3 台	冲床	/	2 台	
	液压升降台	/	3 台	液压升降台	/	1 台	
水平衡	淬水池年用水量为 450 吨			淬水池年用水量为 3000 吨			加热后的工件 温度较高，蒸发 速度快，无废水 外排，仅用水量 增加。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建设项目出租方厂区排水已实施“雨污分流”，雨水依托出租方厂区现有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附近水体。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依托常州市现代护栏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预处理暂存后，定期清运至常州新区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噪声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冲床，项目通过合理布局、消声、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来降噪。

3、废气

根据环评及现场勘查，本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金属边角料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危险废物：废乳化液、废液压油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理；废包装桶委托常州明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监测

经监测，2019年12月28日、29日，本项目生活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2.厂界噪声监测

经监测，2019年12月28日、29日，该企业东、南、西、北厂界昼夜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3.废气监测

根据环评及现场勘查，本项目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4.固体废物核查结果

一般固废：金属边角料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危险废物：废乳化液、废液压油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理；废包装桶委托常州明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

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活污水达标排放，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本项目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污染影响较小。

4、本项目危废堆场已按环评要求作了防扬散、防流失、防渗透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办法》要求，《米尔克公司工程机械零部件加工项目》实施过程中手续完备，认真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管理要求，废水、噪声、废气监测结果能达到排放标准，固废妥善处理，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七、后续要求

增强员工环保意识，加强环保管理。

兰四 曹笠彬
王宇伟

常州米尔克机械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0年1月17日

3204115033250